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96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49人，其中781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7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6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勇趁，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时静，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牛源，202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开始从事审计业务，2023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王春媛，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4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捷强装备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过华业香料、美亚光电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以上人员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经营及财务运作，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聘期一年。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

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说明；
-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